

鮑子鼎銘文考釋商兌

袁金平

《中國歷史文物》2009年第2期刊發了吳鎮烽先生所撰《鮑子鼎銘文考釋》一文(以下簡稱“吳文”),介紹了一件2007年4月發現於西安的春秋晚期齊國鮑子銅鼎。該鼎內壁鑄銘文45字(包括重文3),內容非常重要,吳先生的考釋亦十分精彩,後侯乃峰、程燕兩位先生又有所補釋^{〔1〕}。拜讀後,有一些不同意見,在這裏提出來向諸位先生請教。

根據吳文,將鼎銘釋文轉寫如下(採用寬式):

鮑子作媵,仲甸姒其獲皇男子,勿或闌已,它它熙熙,男女無期;仲甸姒及子思,其壽君毋死,保而兄弟,子孫孫永保用。

一、“壽君毋死”之“君”

吳文指出,“君,用在此比較費解。金文中常見的是‘用祈壽老母(毋)死’(斚匚)”,“(君)祇能是指子思的父母,也就是仲甸姒的舅姑。‘其壽君毋死’當是希冀仲甸姒的舅姑(公婆)長壽不老”。很顯然,吳先生將此銘中的“君”理解作名詞,為父母之稱。侯文認為此說可信,並有所闡發。假若“君”為“舅姑”說成立,就必須承認“舅姑”當時尚健在,否則所謂“毋死”的祈壽語則無所依託。陳英杰先生曾對兩周金文中“君”的用法做過詳盡考察,根據其考察結論可知,“君”可以指稱丈夫或已逝先人等相

〔1〕侯乃峰:《鮑子鼎銘文補說》,程燕:《鮑子鼎銘文補釋——兼論郭子姜首盤銘文中的“及”》,二文皆刊於《中國歷史文物》2010年第2期,以下分別簡稱作“侯文”、“程文”。

關親屬，然而可以指稱出嫁女子健在“舅姑”的用例至今尚未發現，侯文中所提及的三條銘文也都存在較大疑問〔1〕。“君”指稱“舅姑”一說目前在金文資料中得不到任何確証。另外，侯文還提到《爾雅·釋親》中關於“舅姑”的解釋，認為銘文中的“君”“似可視為‘君舅、君姑’之省稱”。此說可商。據《爾雅》，“君舅、君姑”為古時女子稱健在公婆之語，典籍常省作“舅、姑”（漢時或稱“公、威”），似未見省作“君”者。春秋早期器晉姜鼎銘（《集成》2826）云：“余唯司朕先姑君晉邦”，該銘中“先姑君”從形式上看很容易讓人誤解為“已故去的姑舅”，目前學者們對此的理解雖存有分歧，或云“君”作動詞，意為治理〔2〕，或謂“先姑”是晉姜的婆母，“先君”是其夫〔3〕，但未將“君”理解作“舅姑”或“舅”則是一致的。因此，吳文、侯文認定鮑子鼎銘“壽君毋死”之“君”是指“子思的父母，仲甸姒的舅姑”的看法，目前來說是站不住腳的。

其實，“壽君毋死”與金文習見的“壽老”、“壽考”、“眉壽”等語是屬於同樣性質的祈壽嘏辭。吳文中所提到的鞶鑄（《集成》271）亦為春秋時齊國鮑氏之制器，其銘云“用祈壽老毋死，保吾兄弟”，與鮑子鼎銘用語上有着十分緊密的聯繫，而“壽君毋死”之“君”與“壽老毋死”之“老”語法位置相當，其語義及其功能也應相類，“壽君”當與“壽老”同意。夆叔盤銘（《集成》10163）“壽老無期”，意思也與之近似。“君”當讀為“引”，訓長。“引”訓長，為典籍常詁，不煩贅舉。《說文·口部》：“君，尊也。從尹，發號，故從口。”段注：“尹亦聲。”或認為“（君）從尹，加口為分化符號，尹亦聲”〔4〕。“君”從“尹”得聲，向無異議。尹，喻紐文部；引，喻紐真部，二字古音聲同韻亦通〔5〕。《易·萃》：“引吉。”“引”，馬王堆漢墓帛書本作“尹”。典籍中亦見“壽引”之例，如《春秋繁露·循天之道》：“得天地泰者，其壽引而長。”〔6〕因此，“壽君（引）毋死”是作器者為“仲甸姒及子思”祈壽之語，而非如吳文、侯文所言為仲甸姒的舅姑所作。

二、銘文中“及”的用法

“及”，銘文中原作“𠂔”，二字異體。目前學者們對於該銘“及”性質的認識頗不一

〔1〕 陳英杰：《金文中“君”字之意義及其相關問題探析》，《中國文字》新33期，（臺北）藝文印書館2007年。

〔2〕 同上注。

〔3〕 孫慶偉：《晉侯墓地M63墓主再探》，《中原文物》2006年第3期。

〔4〕 黃德寬主編：《古文字譜系疏證》第3701頁，商務印書館2007年。

〔5〕 唐作藩：《上古音手冊》第157頁，江蘇人民出版社1982年。

〔6〕 此條例証為高佑仁兄檢得，謹致謝忱。

致,上述程文對此已有很好的歸納,此不贅述。論者多將其與郭子姜首盤(或稱公典盤)銘“及”相聯繫,其銘云:

1. 郭子姜首及郭公典,爲其盟盤。 (《新收》1043)

此“及”對於理解盤銘意義及其自身定名均有着十分重要的意義。程文認爲此二“及”用法相同,允爲卓識。其實早在此前,李家浩先生在對益余敦銘進行考釋時就已經將郭子姜首盤銘“及”聯繫起來討論了。益余敦銘云:

2. 邵麥公之孫益余及陳叔媯,爲其膳敦。

李先生謂:“過去人們對盤銘(引者按,即郭子姜首盤銘)開頭一句不得其解,現今把它與益余敦銘文‘邵麥公之孫益余及陳叔媯爲其膳敦’句對照,不難看出‘及’所連接的‘郭子姜首’和‘郭公典’都是人名,前者是後者的妻子。這件銅盤是郭子姜首以她和丈夫郭公典的名義製作的,與益余敦的情況剛好相反。”〔1〕李先生在這裏雖未明確指出“及”的語言學用法,但將兩例形式類似的銘文進行有效對比的做法無疑給了我們很大啓發。我們認爲,郭子姜首盤、益余敦以及鮑子鼎銘中“及”的用法相同,均用作並列連詞,相當於“和”、“與”,連接兩個並列的名詞主語〔2〕。此類用法的“及”再如:

3. 鄭登伯及叔媯作寶鼎,其子子孫孫永寶用。 (鄭登伯鼎,《集成》2536)

很顯然,上揭三例銘文結構完全相同(即“NP1+及+NP2+VP”形式),“及”的用法也應一致;若按有些學者的意見將其視作動詞(如程文提及的方輝、李學勤、涂白奎諸先生之說),則2、3例在句意上很難解釋。“及”也有連接並列名詞賓語的用例,如:

4. 乃俾□以胄酒及羊,絲三罍。 (召鼎,《集成》2838)

吳文認爲鮑子鼎銘“仲甸姒及子思”中的“及”爲介詞,猶跟、同,此句銘文可意譯爲“仲甸姒嫁給子思”。程文從之。吳先生將“及”理解作介詞,從形式上看也有這個可能。因爲漢語裏並列連詞與介詞的界限有時不够明確,如何辨別連詞和介詞,歷來是漢語語法學界討論的焦點。按照一般理解,由於並列連詞所連接的前後兩項成分語法地位相等,可以互換位置而基本意思不變〔3〕。雖然通過這種“對調法”來區分連詞與介詞也有其局限性,但用來鑒別上述幾例銘文的“及”則是完全適用的。1至3例

〔1〕李家浩:《益余敦》,《保利藏金(續)》第183—184頁,嶺南美術出版社2001年。

〔2〕林聖傑先生也曾有類似觀點,後放棄。其文未見,此引自程文。

〔3〕朱德熙:《語法講義》第176頁,商務印書館1982年。

均是以夫婦名義鑄器，“郭子姜首及郭公典”、“益余及陳叔嫺”、“鄭登伯及叔嫺”，共同成爲“爲”、“作”這些動作的施事者，“及”前後兩項對調後，語法結構及其意義未發生變化。不過需要說明的是，這些器物雖然是以夫婦二人名義製作，但其中一方而且很可能是“及”之後的那一方也許已不在世，因而真正意義上的製器者仍然是“及”前一方（從這個角度出發，學界給此類器物定名時取前一人名的做法是合理的），但這並不影響我們對銘文中“及”性質的判斷。我們再來看鮑子鼎銘“仲甸姒及子思”。按照吳文理解，此句之後“其壽君毋死，保而兄弟”一句的主語是仲甸姒，“及子思”之“及”爲伴隨介詞，這在某種程度上也說得通，然而認爲其可意譯作“嫁給”，似乎有望文生訓之嫌，這在語言學上很難得到支持，在句意理解上也有所窒礙。我們下面引用金文中“及”作伴隨介詞的例子與之進行比較：

5. 鳧叔作仲姬旅盨……永及仲姬寶用。 （鳧叔盨，《集成》4425）

6. 伯庶父作醴壺，及姜氏永寶用。 （伯庶父壺，《集成》9619）

可以看出，除了與 1 至 3 例結構形式上有所區別之外，更重要的是“及”作伴隨介詞時，其前可以插入修飾性成分，如例 5 的“永”，而 1 至 3 例以及鮑子鼎銘中的“及”則無法這樣做。因此，“仲甸姒及子思”祇能視作一個整體，“及”在這裏是連接兩個並列主語的連詞。

引書簡稱說明：

《集成》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殷周金文集成》（修訂增補本），中華書局 2007 年。

《新收》 鍾柏生、陳昭容、黃銘崇、袁國華編《新收殷周青銅器銘文暨器影匯編》，（臺北）藝文印書館 2006 年。

（袁金平 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博士後，三峽大學文學院副教授）